

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

麻章区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到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目录（第一批）公告的调整说明

《麻章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下放到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目录（第一批）的公告》已于2020年11月20日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。现根据各镇人民政府行使行政执法权力的实际情况，对麻章区卫生健康局下放到乡镇的6项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作出撤销决定（详见附件1），调整后麻章区第一批下放到乡镇的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共355项（详见附件2），请各镇人民政府、区各有关单位按原公告要求继续实施。

特此说明。

- 附件：1. 麻章区卫健局关于撤销下放到乡镇的六项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
2. 麻章区部门下放到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权责清单（第一批调整版）

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11日

